丰都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丰都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为丰都县农业农村委员会所属副科级财政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一）职能职责。

宗旨：提供兽医技术支持，促进畜牧业健康发展。

主要职责任务：负责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提供动物疫病预防的技术指导。

具体职责任务：

1.负责家畜家禽和人工饲养的其他陆生动物疫病的监测、预警、预报、实验室诊断、流行病学调查、疫情报告；

2.负责防疫技术服务、无疫小区建设；

3.负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物资的计划、组织、储备、供应以及疫情现场处置所需防控物资的调运；

4.负责拟定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技术方案并指导实施；

5.指导建立畜禽防疫档案，发放畜禽标识；

6.负责开展动物疫病预防的技术指导、技术培训、科普宣传；

7.负责制定人畜共患病防治策略和措施并指导落实；

8.承担兽医新技术推广应用指导和兽医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工作。

以上具体职责任务均属基本公益服务。

（二）机构设置。

丰都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设置3个内设机构：

1、综合科：承担中心日常运转工作。负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物资的计划、组织、储备、供应以及疫情现场处置所需防控物资的调运，发放畜禽标识；负责中心党建、群团、法治、保密、舆情、安全、信访、编制、人事、文秘、档案、会务、政府采购、内审、目标管理、议提案办理等工作；负责综合协调、综合性材料工作。

2、检测科：负责家畜家禽和人工饲养的其他陆生动物疫病的监测、实验室诊断及报告。

3、预防控制科：负责动物疫情预警、预报、流行病学调查，拟定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技术方案并指导实施；负责制定人畜共患病防治策略和措施并指导落实；负责动物疫情诊断、防疫档案指导、无疫小区建设；承担兽医新技术推广应用指导和兽医专业技术人员培训。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无纳入本部门2022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2年度收入总计205.26万元，支出总计205.26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14万元,增长3.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2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2.收入情况。2022年度收入合计205.2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14万元，增长3.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2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应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5.26万元，占1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3.支出情况。2022年度支出合计205.26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7.14万元，增长3.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2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应增加。其中：基本支出204.93万元，占99.8%；项目支出0.33万元，占0.2%。此外，结余分配0.00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05.26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14万元，增长3.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2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5.2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14万元，增长3.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2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应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95.62万元，增长87.2%。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职工的工资普调、养老金、职业年金、医疗保险金、公积金、日常工作经费等预算经费的追加。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支出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5.2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14万元，增长3.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2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应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95.62万元，增长87.2%。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职工的工资普调、养老金、职业年金、医疗保险金、公积金、日常工作经费等预算经费的追加。

3.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11.80万元，占5.7%，较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调，相应追加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的预算调整。

（2）卫生健康支出6.28万元，占3.1%，较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调，相应追加基本医疗保险的预算调整。

（3）农林水支出181.16万元，占88.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95.62万元，增长111.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调、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公积金、医疗保险相应的预算追加。

（4）住房保障支出6.01万元，占2.9%，较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2022年人员工资普调，相应追加职工公积金的预算调整。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4.9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90.0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06万元，增长2.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调、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公积金、医疗保险金相应的预算追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公积金和退休职工健康休养费等支出。公用经费14.9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76万元，增长22.7%，主要原因是一方面人员增加，另一方面严格执行中央的八项规定，节约日常工作的公用经费开支。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物管费、公务接待费、邮电费、差旅费、交通费、水电费等日常工作经费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0.12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38万元，下降76%，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费用降低。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17万元，下降58.6%，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费用降低。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2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本部门2022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支出。

本部门2022年度未发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0.12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接待市内、市外区县相关人员来丰进行流行病学调查、样品采集、学习考察调研畜禽产业基地建设和肉牛产业发展，以及下乡开展扶贫工作餐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38万元，下降76%，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压缩公务接待次数和标准。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17万元，下降58.6%，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压缩公务接待次数和标准。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0辆；国内公务接待3批次2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2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59.103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车均维护费0.0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开展大型会议活动。本年度培训费支出1.7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48万元，增长528.6%，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新增以动物疫病防控技术培训和流行病学调查培训费支出及肉牛产业基地培训建设。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对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1项，涉及资金12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较为规范，绩效目标明确，预算编制合理，管理科学规范，总体完成情况较好，项目基本达到了猪瘟、口蹄疫等抗体检测率70%以上，推动生猪产业可持续发展预。

1. 项目自评结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2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2年动物疫病防控经费 | | 项目编码： | 50023023T000002928810 | | | 自评总分： | | 90.3 | | |  | |  | | |
| 项目主管部门 | 306-丰都县畜牧兽医发展事务中心 | | 财政归口处室： | 003-农业科 | | | 部门  联系人： | | 曾治国 | | | 联系  电话 | | 13983338414 | | |
| **资金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调整）  预算数 | | | 全年执行数 | | | 执行率 | | | | 执行率  权重 | | 执行率  得分 |
| 年度总金额 | |  | | 120000.00 | | | 3300.00 | | |  | |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 | 120000.00 | | | 3300.00 | | | 3 | | | | 10 | | 0.3 |
| 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年初绩效目标 | | |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 | | |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用于购置养殖所需的消毒、储存、诊断、检测、疫苗、无害化处理等防疫设施设备、物资，确保猪瘟、口蹄疫等抗体检测率70%以上，以推动生猪产业可持续发展。 | | | | | | 购置8盒口蹄疫试剂盒、2箱生理盐水、200个离心管、100板稀释板、50支玻璃匀浆器及手套口罩 鞋套等防护物资，确保猪瘟、口蹄疫免疫抗体合格率稳定在80%以上，推动生猪产业健康发展。 | | | | | | |
| 绩效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名称 | 计量单位 | 指标  性质 | 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偏离度（%） | 得分系数（%） | | 指标  权重 | | | 指标  得分 | | 是否核心指标 | | 说明 | |
| 购置防疫物资 | 批 | ＝ | 1 | 1 | 0 | 100 | | 13 | | | 13 | |  | | 购置8盒口蹄疫试剂盒、2箱生理盐水、200个离心管、100板稀释板、50支玻璃匀浆器及手套口罩 鞋套等防护物资。 | |
| 抗体检测合格率 | % | ≥ | 70 | 80 | 0 | 100 | | 14 | | | 14 | |  | |  | |
| 项目周期 | 年 | ≤ | 1 | 1 | 0 | 100 | | 13 | | | 13 | |  | |  | |
| 财政资金投入 | 万元 | ≤ | 12 | 5.34 | 0 | 100 | | 13 | | | 13 | |  | | 提资金计划5.34万元，只支付3300元。 | |
| 生猪产业 |  | 定性 | 有所增加 | 1 | 0 | 100 | | 15 | | | 15 | |  | |  | |
| 生猪疫病防控 |  | 定性 | 有效改善 | 1 | 0 | 100 | | 13 | | | 13 | |  |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 ≥ | 90 | 90 | 0 | 100 | | 9 | | | 9 | |  | |  | |

1. 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我单位未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自评

1. 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我单位绩效自评均已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未委托第三方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六）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张浩东 13062389730